

南方局部发生洪涝 北方出现强沙尘暴

—2009年4月—

何文平

(国家气候中心,北京 100081)

2009年4月主要气候特点:气温明显偏高,降水接近常年同期。全国平均气温为12.2℃,较常年同期偏高1.9℃。青海4月区域平均气温为历史同期最大值。全国平均降水量为44.6mm,接近常年同期(43.8mm)。辽宁4月区域平均降水量为1951年以来历史同期次大值。总的来看,本月全国大部地区雨水比较调匀,热量比较充足,旱涝范围较小,受灾程度偏轻,气候条件总体偏好。

月内我国主要天气气候事件有:南方局部发生洪涝;东北、华北喜降春雨;西北地区东北部等地气象干旱发展;北方出现今年以来最强的一次沙尘天气过程;部分省(市、区)遭受强对流天气袭击。

1 南方局部发生洪涝

4月份,我国大部地区雨水比较调和,没有发生大范围暴雨洪涝灾害,但局部地区出现强降水天气,造成了一定损失。

17—20日,我国中东部地区出现大范围降水过程。其中湖北东部、湖南北部、江西、福建、浙江西部等地过程降水量有50~100mm,部分地区超过100mm。强降水导致湖北、湖南、江西、贵州、浙江等省局部出现洪涝及山体滑坡等灾害,给农业生产造成损失。据不完全统计,上述5省共有80多万人受灾,因灾死亡1人,失踪1人,紧急转移安置2100多人;倒塌房屋1000多间,损坏房屋

8000余间;农作物受灾面积 $15.5 \times 10^4 \text{hm}^2$;直接经济损失2.5亿元。

23—25日,江南、华南部分地区出现大到暴雨、局地大暴雨天气过程。安徽省安庆市因灾死亡1人,农作物受灾面积 1920hm^2 ,直接经济损失1140万元;广东省肇庆、云浮等地发生洪涝及山体滑坡灾害,造成3人死亡,直接经济损失2380万元。

26日云南省昭通市威信县发生山体滑坡灾害,造成24人死亡,2人重伤。

2 东北、华北喜降春雨

4月中下旬,东北、华北降中到大雨,局部降暴雨或特大暴雨。11—25日,吉林、辽宁、北京、天津、河北5省(市)区域平均降水日数达7.2天,比常年同期偏多3.8天,为历史同期第二多(仅次于1964年的7.9天);平均降水量为55.3mm,比常年同期偏多269%,为历史同期第二多(仅次于1964年的64.6mm)。其中,辽宁皮口(100.9mm)、长海(63.7mm)、鞍山(49.2mm)、熊岳(42.4mm)的日降水量超过历史同期纪录,沈阳日降水量38.1mm,与历史纪录持平。这次降雨使华北、东北旱区的土壤墒情得到明显改善,水库蓄水增加(其中22—23日北京出现入春以来最大一次降水,雨后密云水库增加水资源 $91 \times 10^4 \text{m}^3$),对春播和小麦拔节孕穗十分有利,是一次难得的喜雨。

3 西北地区东北部等地气象干旱发展

4月份,西北地区东北部及山西中南部、内蒙古东北部、黑龙江西北部等地雨水稀少,降水量在10mm以下,比常年同期偏少3~8成。加之气温持续偏高(中旬,宁夏、甘肃平均气温比常年同期偏高5~6℃,创历史新高),土壤水分蒸发加快,导致干旱迅速发展,普遍出现中等程度气象干旱,其中宁夏中部、内蒙古东北部等地达重旱等级。截至4月底,宁夏中部干旱带和南部山区共有71个乡镇受灾,农作物受旱面积达 $14.3 \times 10^4 \text{hm}^2$,干枯水窖达10万眼,有33万人、8.2万头大家畜、77.5万只羊缺水,旱情较重的乡村30%~40%的群众靠拉水度日。甘肃省民乐、古浪、庆城、天祝、正宁等县共有46.9万人受灾,12.5万人和14.26万头大牲畜饮水困难,农作物受灾面积 $12.76 \times 10^4 \text{hm}^2$,成灾面积 $7.42 \times 10^4 \text{hm}^2$,绝收面积 $4.15 \times 10^4 \text{hm}^2$,直接经济损失3.86亿元。

由于持续少雨干旱,火险气象等级高。4月27日,黑龙江省沾河林业局发生草甸森林火灾,截至30日,火场涉林总面积达 $2 \times 10^4 \text{hm}^2$ 。

4 北方出现今年以来最强的一次沙尘天气过程

16—19日,南疆盆地、内蒙古西部、甘肃、青海柴达木盆地、宁夏、辽宁西北部、陕西北部等地的部分地区出现扬沙或沙尘暴,局地出现强沙尘暴。受此次大风和沙尘天气影响,新疆阿克苏、温宿与柯平等地区因灾死亡2人,受伤6人, $1.3 \times 10^4 \text{hm}^2$ 棉田受灾。

23—25日,内蒙古中西部、甘肃中西部、宁夏、陕西北部、山西大部、河南北部、河北西部、山东中西部、四川盆地中北部、重庆北部、

湖北北部、南疆盆地等地出现浮尘、扬沙或沙尘暴,局部地区出现强沙尘暴。这是今年以来我国出现最强的一次沙尘天气过程,覆盖范围约 $73 \times 10^4 \text{hm}^2$,受影响人口近2000万,沙尘暴影响的区域约 $29 \times 10^4 \text{hm}^2$ 。据不完全统计,新疆农作物受灾面积 $1.6 \times 10^4 \text{hm}^2$,成灾面积2381hm²,直接经济损失5275万元;甘肃省农作物受灾面积 $2.65 \times 10^4 \text{hm}^2$,成灾面积 $1.08 \times 10^4 \text{hm}^2$,死亡大牲畜230头(只),直接经济损失8938万元。

28—30日,新疆东部及南疆盆地、青海柴达木盆地、甘肃中西部、内蒙古中西部、陕西北部、宁夏北部出现扬沙或沙尘暴,局部地区出现沙尘暴或强沙尘暴。受此次沙尘天气影响,甘肃省122.37万人受灾,农作物受灾面积 $6.8 \times 10^4 \text{hm}^2$,绝收面积8000hm²,直接经济损失2.7亿元。

5 15个省(市、区)遭受强对流天气袭击

4月份,我国有15个省(市、区)部分地区先后遭受雷雨风雹等强对流天气袭击,其中贵州、广西、湖北、河北、山东等省(区)局地受灾较重。

11—12日,贵州省8个县(市、区)遭受风雹灾害。受灾人口44.06万人,死亡1人(雷击);倒塌房屋29间,损坏房屋7899间;直接经济损失1.16亿元。

12—13日,广西18个县(区)遭受风雹袭击。受灾人口45.08万人;倒塌房屋616间,损坏房屋2万余间;直接经济损失1.1亿元。

15日,河北、山东两省部分地区遭受风雹灾害。受灾人口51.37万人;直接经济损失2.42亿元。

15—16日,广西、贵州、湖北等省(区)部分地区遭受风雹灾害。受灾人口108.9万人,死亡2人;倒塌房屋738间,损坏房屋6.7万间;直接经济损失4.9亿元。